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在 2022 年的工作中,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公司有关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9 次、股东大会 3 次,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表:

独立董事姓名	出席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卢光伟	9	4	5	0	0	否	2

作为独立董事,本人本着勤勉务实和诚信负责的原则,亲自出席了公司所有董事会会议,并积极列席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召开前仔细审阅会议资料,充分考虑所审议事项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存在的风险;会中认真听取管理层汇报,积极参与审议议题讨论,审慎行使表决权,并依法对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报告期内,本人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在经过谨慎思考后,均投了同意票,没有投反对票和弃权票,也没有提出异议。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内容和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之规定。

二、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共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本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要求认真履行相关职责：

（一）参加提名委员会会议情况

作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报告期内，本人主持召开提名委员会会议 2 次，对补选董事候选人及拟聘董事会秘书进行任职资格审核，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参加战略委员会会议情况

作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报告期内，本人参加战略委员会会议 1 次，审议《关于控股子公司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的海南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 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2022 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本人与其他两位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进行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事前认可意见

1. 2022 年 4 月 18 日，我们对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事前审核，并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 2022 年 10 月 26 日，我们对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事前审核，并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意见

1. 2022 年 1 月 18 日，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上，我们对调整股份回购方案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 2022年4月28日，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上，我们对2021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2021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1年度计提减值准备、2021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情况、2022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薪酬考核办法、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等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并对2021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3. 2022年7月29日，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上，我们对补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 2022年8月26日，我们对2022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5. 2022年9月20日，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上，我们对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6. 2022年10月26日，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上，我们对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7. 2022年10月28日，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上，我们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以上独立意见均已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四、现场调查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通过参加公司会议、听取汇报、与管理层沟通、查阅资料等方式充分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积极关注公司所在行业的发展趋势和市场变化，以及外部环境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并基于自身的专业知识和企业管理经验，就公司所面临的经济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发展规划等方面与公司管理层交换意见，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与规划提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助力公司稳健发展。此外，本人还通过电话沟通、电子邮件、微信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管理层及其他相关人员保持联系，及时获悉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

五、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作的工作

（一）积极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正，保障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知情权。

（二）密切关注公司治理和日常经营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积极履行独立董事的各项职责，密切关注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积极关注公司所面临的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等外部市场环境变化；对于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认真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客观发表自己的意见和观点，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客观、审慎的判断，促进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切实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高度关注违规担保、资金占用问题及业绩承诺履行情况

近年来，本人高度关注原二级控股子公司海南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弘天）的违规担保问题、子公司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弘天）的资金占用问题，以及王安祥业绩承诺的履行情况。尽管公司采取了各种资金追偿措施，但截至目前仍未能追回任何款项。子公司北京弘天未达到王安祥所承诺业绩，但王安祥至今未对公司进行补偿，严重违反了其对公司作出的业绩承诺。未来，本人仍将持续关注上述问题的进展情况，并做好相关监督工作，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提高自身履职能力

报告期内，本人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积极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相关培训，加深对相关法律法规的认识和理解，形成自觉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思想意识，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

六、 公司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2022年6月，广西证监局对公司进行现场检查并下发了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因公司存在部分事项不规范情形，因此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本人对相关事项的整改情况予以持续关注，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要求完成了相关事项的整改，并披露了整改报告。

此外，公司还对存在资金占用问题的控股子公司北京弘天进一步加强监管，撤换了其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同时，为便于海南弘天通过各种合法途径，向违规担保的相关责任方充分主张权利，亦为剥离不良资产，北京弘天以评估价人民币48.60万元将其持有的海南弘天100%的股权对外转让完毕，海南弘天自2022年12月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建议公司不断加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监督工作，充分发挥内控体系对企业强基固本作用，夯实管理基础，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七、 报告期内其他工作情况

- (一) 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二) 无提请董事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
- (三) 无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的情况；
- (四) 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 (五) 无提议中途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八、 总结及展望

报告期内，本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认真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为提高公司法人治理水平和优化法人治理结构作出了应尽的责任。

2023年，本人将继续秉承诚信、客观、审慎、勤勉的原则，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关注公司发展战略和生产经营情况，充分发挥专业知识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经营质量。

（本页无正文，为《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_____

卢光伟

2023 年 4 月 25 日